

证券代码：833474

证券简称：利扬芯片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5月5日，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 现有股东的认定：

现有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

（二） 现有股东行使/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现行《公司章程》，公司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但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在册股东须于指定日期前将认购资金缴存于公司指定账户，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认购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2019年股票发行方案》之规定，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册股东均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本次股票发行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4月30日，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如行使优先认购权，则应在公司2019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两日（即2019年5月3日），向公司出具《行使优先认购权的告知函》。若在册股东在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前两日（即2019年5月3日）未向公司出具《行使优先认购权的告知函》，则视为在册股东放弃本次优先认购权。

截止2019年5月3日，公司未收到在册股东向公司出具的《行使优先认购权的告知函》，视为在册股东均已放弃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

(二) 现有股东缴款时间：

无

(三) 其他相关事项：

无

二、 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 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总数不超过15,000,000股（含），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99元，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09,850,000.00元（含）。拟参与本次认购的新增投资者共6名，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相关规定。新增投资者的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认购对象性质	拟认购数量（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欧阳杓佶	合格自然人投资者	1,429,592	20,000,000.00	现金
2	来波	合格自然人投资者	630,000	8,813,700.00	现金
3	袁金钰	在册股东	358,000	5,008,420.00	现金
4	张亦锋	总经理	47,408	663,237.92	现金
5	杨恩慧	财务总监	20,000	279,800.00	现金
6	邓先学	监事	15,000	209,850.00	现金
总计			2,500,000	34,975,007.92	-

根据公司与欧阳杓佶签署的认购合同及补充合同，欧阳杓佶缴纳的投资款中不足认购一股的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二) 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1、缴款起始日：2019年11月13日（含当日）

2、缴款截止日：2019年11月14日（含当日）

（三） 认购程序：

1、2019年11月13日（含当日）起至2019年11月14日（含当日）认购人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汇入公司指定账户，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本次认购。

2、2019年11月14日前（含当日），认购人将银行汇款底单扫描件或电子回单截图发送至公司联系人邮箱（ivan@leadyo.com），同时电话确认（公司及联系人电话详见“五、联系方式”）。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认购缴款期间，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款到账无误后，以电话或邮件方式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五） 其他相关事项：无

三、 缴款账户

户名：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东莞万江支行营业部

账号：727672479381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并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汇款金额必须以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投资人汇款资金用途填写“投资款”。

四、 其他注意事项

1. 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2. 汇款方与认购方应一致，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
3. 在汇入款项时，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柜员在汇款用途处注明“投资款”字样。
4. 汇款金额必须以认购人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

5. 认购方汇入资金与其认购股份不一致时，以认购方汇入资金对应的可认购股份最小股份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股票发行手续后退回给投资人。

6. 认购方在将认购资金汇入股票发行指定账户一个工作日后，或在2019年11月14日（含当日）前公司尚未与认购方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方的情况，请认购方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票认购状态。

五、 联系方式

- (一) 联系人姓名：辜诗涛
- (二) 电话：0769-26382738
- (三) 传真：0769-26382866
- (四)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万江街道莫屋新丰东二路2号

特此公告。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8日